昆 明 学 院 文 件

昆院教〔2020〕15 号

昆明学院关于开展 2019-2020 学年下学期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期中检查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根据《昆明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教学工作调整意见》的要求，学校于 3 月 2 日采取线上教学方式如期开展 2020 年春季学期教学工作，为加强线上教学过程管理和质量监控，确保本学期全校线上教学工作的正常运行，按照本学期的教学工作计划，学校将进行期中教学专项检查工作，现就检查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时间

2020 年 5 月 11 日-22 日（第 11 周-12 周）。

二、检查主要内容

（一）各教学单位制定的线上教学组织管理与线上教学质量监控工作方案。

（二）全校所有线上开课课程的教学资料，包括：2019-2020 学年下学期线上开设课程的教学计划、课程标准（教学大纲）、教案、教材、教学进度计划表、讲稿（或 PPT）、学生作业布置及批改情况。

（三）各教学单位针对不具备网络学习条件的学生所制定的学习安排工作方案。

（四）各教学单位针对已开展线上教学的每门课程进行的过程性评价方式、方法和依据，特别是期中课程考核评价和期末考核办法及准备情况。

（五）各教学单位针对 2020 届毕业班学生制定的重修考试工作方案及完成情况。

（六）各教学单位针对期初线上教学检查中突出的问题所进行的整改情况。

三、检查方式

学校将采取教学单位自查和学校检查组检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自查

1．自查内容

从 5 月 11 日开始，各教学单位按通知要求组织本单位的自查工作，按照预先制定的线上教学管理工作方案和检查内容要求逐项自查。同时分别召开教师座谈会和线上学生座谈会，听取、收集、整理教师和学生的意见和建议；组织安排学院领导和教研室主任进行线上听评课，查看、整理本单位线上教学相关的文件资料，了解掌握本单位线上教学基本状况和存在问题。

2．自查要求

撰写本单位自查报告，内容包括开学以来线上教学及管理的相关情况，并紧扣本次期中教学检查的相关内容，以问题汇报为主。于 5 月 15 日以前报课程中心（办公楼 254、256），纸质版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及主要领导签字，电子版发送到邮箱(kmxyzjk@126.com)。

（二）学校检查

学校成立检查组，由主管教学的副校长任组长，课程中心和教务处主要领导任副组长，成员由各教学单位主管教学的副院长、学校教学督导、课程中心和教务处相关人员组成。

检查组于第 12 周对各教学单位进行检查，具体检查时间、地点、分组情况、检查程序、检查方式、抽查内容另行通知。

四、检查要求

各二级学院在自检自查的过程中，要充分认识线上教学质量保障的重要性和严肃性，统筹规划，确保教师认真实施线上教

学，妥善保存线上教学期间的各种教学文档和材料，作为教学档案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教学环节设计巧妙、教学效果好的线上课程，及时总结，做好宣传和推广。

昆明学院

2020 年 5 月 8 日

昆明学院校长办公室　　2020 年 5 月 9 日印发